

证券代码：839940 证券简称：海辰华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天津海辰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9 日上午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8 月 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天津市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旷世国际大厦 B 座 2016 室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根据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综合考虑行业环境及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等内外部因素，考虑到公司下一步业务发展情况，为提高决策效率、节约成本，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工作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终止挂牌全部相关事宜。

（三）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 年 8 月 5 日

(三) 登记地点：天津市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旷世国际大厦 B 座 2016 室。

三、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陈娟 联系地址：天津市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旷世国际大厦 B 座 2106 室 电话：022-66864484 传真：022-65725524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请于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交。

四、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海辰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天津海辰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25 日